清史稿/卷424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卷四百二十三 ◄

清史稿
卷四百二十四 列傳二百十一

► 卷四百二十五

吳振棫 張亮基 毛鴻賓 張凱嵩

吳振棫

吳振棫，字仲雲，浙江錢塘人。嘉慶十九年進士，選庶吉士，授編修。道光二年，出為雲南大理知府，歷山東登州、沂州、濟南，安徽鳳陽知府；山東登萊青道；貴州糧儲道；貴州按察使；山西、四川布政使。咸豐二年，擢雲南巡撫。尋甸、東川回匪蠢動，粵匪由廣西闌入開化、廣南境，偕總督吳文鎔先後遣將擊平之。四年，調陝西巡撫，未行，署雲貴總督。貴州興義、普安匪起，檄安義鎮總兵金剛保等剿之。遵義亦被匪圍，合滇、黔兵力，迭戰獲勝，擒匪首楊鳳先於石阡葛莊司。五年秋，始抵陝西任。匪首陳通明受粵匪指揮，於潼關糾眾謀響應，以計擒之，並獲其黨張順、羅吉祥等置諸法，被詔嘉獎。鹽課攤歸地丁，數倍於昔，奏請改行招販，先課后鹽，民便之。未幾，擢四川總督。

七年，調雲貴總督。雲南漢、回積仇，自中原兵事亟，協餉不至，回亂愈恣。團練跋扈，動相殺掠，省城戒嚴。前任總督恆春不能制，夫婦同縊，巡撫舒興阿亦以病求去，惟布政使桑春榮困守危城。文宗知振棫熟悉滇省情形，故以代之。命選川兵三千，攜餉五萬馳往，調前山東巡撫張亮基幫辦軍務以副之。振　或至，先駐宣威，進次　　曲靖。疏言：「先剿後撫，勢順而易，不待智者而知。兵盛餉足，必應如是。前督臣林則徐剿永昌回匪，兵、練萬餘，本省有餉可籌；彌渡獲勝，匪旋受撫，其地祗迤西一隅中之一隅。此次匪遍三迤，情形迥不相同，非數千之兵、十數万之餉所能蔵事。如率意迳行，徒損

國威，於事無補。臣初到滇，於漢、回兩無嫌怨，惟憑藉兵威，結以恩信，有所申訴，處以公平。省城為根本重地，省回解散，此外漸次籌辦，其負嵎抗拒者，仍當力剿。匪勢漸孤，較易得手。否則不自量度而急乘之，更無轉圜地步，禍更烈矣。現在兵無可調，餉無可籌，宵旰焦勞，事非一省。臣為雲南一省計，並當為天下全局計，豈容再有貽誤，致令徵調無休？故未言剿先言撫，有萬不得已之苦衷，雖成敗利鈍難以逆料，捨此亦別無良策也。」

又奏：「在籍侍郎黃琮、御史竇墉、總兵周鳳岐奉命團練，設總局於省城。周鳳岐意見不合，引嫌不肯與聞。黃琮、竇墉聯銜出示，專主痛剿，民間紛紛集練，回眾疑忌日深。地方官苦心解散，漢民往往閧堂塞署，逼官殺回。故團練在他省為要務，在滇省竟為大患。黃琮等每言省團可得六十萬人，無虞寇警。回匪初至城外，不及千人，團丁招之不來，來即奔潰。近日省練一萬餘人，月需餉數万，經費不敷。練頭自行管帶，不盡官派。回眾有求撫之意，梗議者忽用練往剿，妄殺邀功，致可撫者終不能撫。黃琮、竇墉系特派人員，非臣力所能製，請旨定奪。臣已諮桑春榮嚴飭守城之練，裁汰冗濫，以節糜費。練歸官統，如不奉調派，自行出隊，即按軍法從事，庶一事權而免掣肘。」疏入，詔褫黃琮、竇墉職，許回民悔悟自新，其負固不服者，痛加剿辦。漢民借團練為名肆行殺掠者，以軍法從事。於是振棫遣漢、回委員赴省城曉諭漢、回，解釋猜嫌，分畫所居街道，撥抵難民遺產，議定章程，遣散歸業。先後剿平霑益回匪，殲咸寧土匪李廣沅。八年四月，撫局粗定，入駐省城，偕張亮基籌辦迤西剿撫事宜。臨安回匪攻府城，遣兵擊走之，又敗之於阿迷州，解河西縣之圍。

是年冬，以病乞罷，因子春傑官雁平道，就養山西。同治元年，命會同巡撫英桂防河，尋命赴陝西會辦軍務。十年，卒，詔依例賜卹。

張亮基

張亮基，字石卿，江蘇銅山人。道光十四年舉人，入貲為內閣中書。從大學士王鼎赴河南治河，督築西壩。工竣，賜花翎，擢侍讀。二十六年，出為雲南臨安知府，總督林則徐曾與共事河工，知其才，密薦可大用，調署永昌。邊夷滋擾，亮基用土弁左大雄擒匪首，事乃定。超擢雲南按察使，就遷布政使。三十年，擢雲南巡撫，兼署雲貴總督。粵匪漸熾，嘗密疏論軍事，文宗韙之。

咸豐二年，調湖南巡撫，在途聞賊圍長沙，疏請駐守常德。詔趣進解省城之圍，至則梯

城而入，屢出隊與城外援軍夾擊，賊解圍去。破岳州，入湖北，漢陽、武昌相繼陷，湖廣總督徐廣縉以罪罷，命亮基代之，規進剿。亮基疏言宜防賊回竄，意在專顧湖南，詔趣速進。三年春，賊棄武漢東下，亮基抵湖北籌辦收復撫卹事宜。通城、崇陽、嘉魚、廣濟土匪起，平之。賊自下游分竄江西，亮基督師扼道士洑、黃石港，分兵赴援。秋，賊之分竄河南者，由羅山入湖北黃安、麻城境，水陸夾擊，殲之。

調山東巡撫，未行，江西賊由九江來犯，令道員徐豐玉御之於田家鎮，戰失利，豐玉陣亡，亮基坐降四級留任。時粵匪李開芳等犯畿輔，踞靜海。亮基至山東，奉命扼德州，防其南逸。南路賊欲由淮、徐窺伺北犯為應援，令按察使厲恩官率兵駐宿遷之北以防之。四年，賊入山東境，亮基馳扼濟寧，杜其北竄。尋陷鄆城，擾範縣、壽張、東平，繞出賊前截擊，敗之於臨清黑家莊。既奏捷，幫辦軍務大臣勝保劾其取巧冒功，詔斥亮基欺罔，並追論初赴湖南不急趨長沙，及去湖北時但求自全，居心狡詐，　職，遣戍軍台。逾年，給事中毛鴻賓言臨清之役，勝保妄劾，御史宗稷辰亦言亮基能任事，未盡其用，乃釋回，發東河差遣，尋命往安徽隨辦軍務。

七年，予五品頂戴，命赴雲南幫辦剿匪事宜。雲南迴匪方熾，團練橫行省會，總督吳振棫初至，駐曲靖，裁抑練勇，招撫回眾。霑益回最悍，集眾犯宣威，亮基督按察使徐之銘等率兵擊走之。八年春，又敗之於袁家屯，殲賊甚眾，餘黨就撫，詔嘉之，授雲南巡撫。既而振棫乞罷，擢雲貴總督，亮基薦徐之銘代為巡撫。臨安回匪攻城，擾及阿迷，剿平之。九年，省回就撫後，踞碧雞關，劫奪近郊，分剿乃散。又剿平彝、安寧、緬寧、楚雄諸匪，武定、羅次、富民、祿豐、祿勸諸州縣先後克復。然回、練互相猜忌，亂機時起。

徐之銘既為巡撫，貪縱險狠，與亮基陰不相能，時構煽其間。十年秋，回人掌教馬德新、徐元吉，武生馬現，率各屬回民來省乞撫，住城外江右館，亮基約之銘同詣撫諭。之銘陰嗾已散練丁擁至督署阻撓，諭之不可，殺通海知縣雷焱於門，遂逼殺招撫委員紳士馬椿齡、孫鈞。亮基為所脅持，不敢入告，以病乞罷，命劉源灝代之。源灝久不至，亮基迳去。十一年，至湖北，乃疏陳滇事，劾之銘不法。會布政使鄧爾恆升任陝西巡撫，去滇，之銘嗾匪戕於路。於是罷源灝，以潘鐸署總督，命亮基赴滇查辦，督師剿匪。亮基疏請發部照募損充餉，募勇千人然後行，與潘鐸先後至四川，欲資其餉力、兵力。四川兵事未定，無以濟之。林自清者，亮基之舊部，方署雲南提督，與之銘及馬如龍等皆不協，回人仇之。聞亮基在四川，擅率所部號萬人入川求效用，阻之不聽。詔亮基撫諭解散，而之銘嗾馬如龍等聲言拒亮基不使入境，相持久之。同治元年，潘鐸先抵任，請暫

留之銘以畢撫局，遂改命亮基以總督銜署貴州巡撫。未幾，之銘复陰嗾回眾　　為變，鐸被戕，而雲南之亂愈亟矣。

二年，亮基至貴州，黃號、白號、苗、教諸匪並熾，上下游遍地皆賊。亮基令總兵沈宏富等攻遵義螺螄堰，破之，殲餘匪於上稽場。令總兵劉義方等剿思南教匪，复普安、安南，又連破苗匪於桐梓鼎城及水城廳馬龍胯，擒匪首何潤科等於黔西，降萬人。三年，尚大坪匪犯省城，督沈宏富等戰於郊，殲賊千計，復修文。總兵林自清、趙德昌克龍里，又復興義，解清鎮之圍，收復定番、廣順、長寨諸城，破龍泉、湄潭黃、白號匪老巢，克滇西衛城。四年，克黔西石阡、永寧、荔波，貴州地瘠財匱，飢軍索餉，時虞譁噪。亮基撫馭防剿，僅得粗安，而所部諸將多驕蹇，輿論不協，為侍讀學士景其濬論劾。亮基乃劾總兵林自清、劉有勳，副將池有連等劫掠扣餉，不聽調度，請嚴治。詔布政使嚴樹森察奏，亮基復具疏自陳，言樹森規避貴州，安坐鄰省不親至，於是亮基、樹森並褫職。

十年，卒。湖南巡撫王文韶、貴州巡撫曾璧光先後請復原銜，各建專祠。光緒三十四年，湖南、貴州京官合詞臚陳功德在民，追謚惠肅。

毛鴻賓

毛鴻賓，字翊雲，山東歷城人。道光十八年進士，選庶吉士，授編修。遷御史、給事中，數上封事論軍務。咸豐三年，以尚書孫瑞珍薦，命回籍治團練。四年，劾幫辦軍務大臣勝保罪狀，請嚴旨查辦。五年，授湖北荊宜施道，調安襄鄖荊道，歷安徽按察使、江蘇布政使。

十一年，署湖南巡撫，尋實授。疏言：「湖南地居僻遠，向非富強，自前撫臣張亮基、駱秉章等於吏治民風實力講求，用能削平寇盜，屹為上游重鎮，用人之效，有明徵矣。臣以為名將不過收戰陣之功，得賢督撫，斯能造封疆之福。如左宗棠識略過人，其才力不在曾國藩、胡林翼之下，今但使之帶勇，殊不足以盡其長，倘畀以封疆重任，必能保境安民，兼顧大局。前任雲貴總督張亮基，果決有為，雲南壤接邊陲，餉糈不給，漢、回仇釁相尋，即令經營盡善，亦僅有益一隅，似不若任以要地，俾展所長。但使東南日有轉機，則云、貴遊氛無難迅掃，此輕重之機宜審者也。」時湘軍所至有功，各省多往召募，鴻賓疏陳招勇流弊，請慎選將領以收實效，並被嘉納。

石達開竄湖南，鴻賓遣知府席寶田、副將周達武、總兵趙福元分路進擊，解會同、黔陽之圍。同治元年，進復來鳳，貴州提督田興恕兼署巡撫，軍報不實，信用左右，鴻賓疏劾之。遣兵越境剿貴州竄匪，复天柱縣城。又剿銅仁張家寨，匪首蕭文魁率眾降，克大小青兩堡。江藍廳同知椿齡指團紳為土匪，鴻賓廉知椿齡有酷刑逼借事，劾罷之。椿齡京控，訐鴻賓借貸不遂，鴻賓自請查辦，下總督官文鞫訊，得白。

擢兩廣總督，英德土匪起，令按察使張運蘭剿平之。偕巡撫郭嵩燾奏定變通緝捕章程，獲大盜者予優擢，允之。

三年，江南既复，浙、贛餘氛未靖。鴻賓疏言：「江西南路之防猶有未備，閩、粵交界均無防兵，慮賊上竄，以粵東為尾閭。江西當四沖之地，宜合數省兵力，乘大勝餘威，聚而殲之。已諮會國藩調撥勁旅，繞越寧郡、石城一帶，扼賊南竄之路，臣派一軍於閩、粵交界會同進剿。並請敕會國藩嚴守南贛，俾毋竄越。」

四年，坐前在湖南，道員胡鏞請諮引見，繳回咨文，委署道缺，降一級調用，回籍。七年，卒。宣統初，山東巡撫袁樹勳疏陳鴻賓功績，復原官，祀鄉賢祠。

張凱嵩

張凱嵩，字云卿，湖北江夏人。道光二十五年進士，廣西即用知縣，歷宣化、懷集、臨桂知縣。李星沅、勞崇光並薦其能，咸豐五年，擢慶遠知府。剿平土匪王得勝等，擢左江道，調署右江道。慶遠失守，革職留任。八年，偕按察使蔣益澧破賊，克慶遠，復原官，署按察使，尋實授，遷布政使。同治元年，巡撫劉長佑赴潯州籌剿撫，留凱嵩經畫後路。荔浦張皋友陷陽朔，遣兵敗賊於鷓鴣岩，復其城，就擢巡撫。諸匪中黃鼎鳳、張皋友最猖獗，分陷貴縣、陽朔、麕集大鹿灘、馬瀨，檄總兵李明惠、提督江忠義先剿馬瀨，進規貴縣，破之於桂嶺，殲擒賊首張皋友、陳土養。二年，檄布政使劉坤一攻黃鼎鳳於登龍橋。賊走覃塘，進圍之。信都賊陳金剛等來援，道員蔣澤春逆擊敗之，進克容縣，坤一克覃塘。三年，克天平寨，擒黃鼎鳳。貴縣平，加頭品頂戴。

疏陳左右江積匪未清，議三路進兵，以劉坤一統七營留防潯州，易元泰統十一營由賓州、遷江達思恩，李士恩統水陸八營由橫州達南寧，節節進剿。四年，坤一攻克大廟、江口、平茭，斬賊首梁安邦，南寧河道始通。元泰剿上林，平之。坤一擢江西巡撫去，以同知劉培一代領其軍，將親赴南寧督戰，會偽康王汪海洋竄粵，將入廣西，詔凱嵩駐防潯州。

五年，凱嵩至南寧，進攻山澤，督諸軍穴地轟城，奪山入，擒偽平章蘇仲熙等。孫仁廣單騎走旺隴，追斬之。山澤為賊所踞十餘年，至此悉平。

六年，擢雲貴總督。自潘鐸被戕，滇事益紛。行至巴東，稱病，三疏請罷，坐規避，褫職。光緒六年，以五品京堂起用，授通政使參議，遷內閣侍讀學士，署順天府尹，授貴州巡撫。十年，調雲南。請於省城設開採五金總局，以興礦利，偕內閣學士周德潤勘越南界務。十二年，卒於官。廣西巡撫李秉衡疏陳凱嵩政績，請建專祠，廣西京官論其不當，罷之。子仲炘，光緒三年進士，由翰林御史官至通政司參議，敢言有聲。

【論】

論曰：雲南地居邊遠，回、漢積仇，中原多故之秋，幾為王靈所不及。吳振棫兼籌剿撫，實體中朝措置之難。張亮基才足有為，誤用徐之銘，受其排擠，遂至不可收拾。自潘鐸被戕之後，無人敢任其艱危。毛鴻賓疏言內地寇平，邊方自靖，誠為確論。張凱嵩因規避黜，後仍以舊勞起用，朝廷固鑑其情已。

此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